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VD Medical Holding Limited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1)

**變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記錄日期、暫停登記期
及股息派付日期**

茲提述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的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度報告」)，連同通函及業績公告統稱為「股東週年大會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因工作安排調整，股東週年大會文件所載原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改期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舉行(「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

誠如股東週年大會文件所披露，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原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股東週年大會暫停登記期」)。由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的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暫停登記期將更改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誠如股東週年大會文件所披露，為確定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倘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股東，本公司原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暫停登記期」）。股息暫停登記期將更改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四），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待股東於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三）（股息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該末期股息將重新安排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股息派付日期）派付。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所有載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文件及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的資料及內容（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vdholding.com))維持不變及有效。本公司不會發佈任何修訂文件，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的現金股息公告外，本公司將適時對該公告作出相應修訂及發佈。

為免生疑問，代表委任表格將適用於經重新安排的股東週年大會。已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於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期間仍屬有效，而有關股東毋須交回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就重新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而言，最後收到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該等股東先前提交的代表委任表格。

有意但尚未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不得遲於經重新安排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方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何鞠誠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何鞠誠先生、林賢雅先生、陳兆基先生及羅劍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姚海雲女士及劉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仲人前先生、梁嘉聲博士及黃思樂先生組成。